

贵州省水利厅关于沿河县中寨风电场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的行政许可决定

国能投(沿河)新能源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627MA
D3EAHB5U）：

你公司《关于审批〈沿河县中寨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〉的申请》收悉。经审查，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一、项目建设及变更情况

沿河县中寨风电场位于铜仁市沿河县晓景乡和印江县天堂镇、刀坝镇境内，省水利厅以“黔水保函〔2024〕106号”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，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原批复的水土保持补偿费。由于施工过程中，道路的长度、宽度增加，其水土保持方案发生重大变更：在原方案防治责任范围外新增用地17.46公顷，较原方案增加30%以上；挖填土石方总量由22.49万立方米增加至53.81万立方米，较原方案增加30%以上。按照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》《贵州省生产建设项目

水土保持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有关规定，建设单位组织编报《沿河县中寨风电场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》。

变更后，沿河县中寨风电场装机容量 30 兆瓦，主要建设内容：5 台风电机组及箱式变压器、22.55 千米集电线路、10.33 千米交通道路，与印江刀坝白京岩风电场共用由升压站。项目由风机区、集电线路区、道路工程区、弃渣场区、表土临时堆场区及施工临时场地区 6 部分组成，总占地面积 28.44 公顷，其中永久占地 0.22 公顷、临时占地 28.22 公顷。工程建设开挖土石方 35.05 万立方米（含表土剥离 1.89 万立方米），回填利用土石方 18.76 万立方米（含表土回覆 1.89 万立方米、改良土壤 1.87 万立方米），废弃土石方 16.29 万立方米，运至本项目设置的 2 处弃渣场堆放。项目建设总投资 16862.60 万元，其中土建投资 4757.93 万元，预计 2025 年 8 月完工。

二、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

（一）基本同意变更后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。

（二）基本同意变更后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28.44 公顷。

（三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岩溶区一级标准。

（四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：水土流失治理度 97%，土壤流失控制比 1.0，渣土防护率 90%，表土保护率 95%，林草植被恢复率 96%，林草覆盖率 23%。

（五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。

（六）基本同意变更后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699.685 万元（主体计列 322.988 万元、方案新增 376.697 万元）。其中：工程措施

339.391 万元，植物措施 152.117 万元，临时措施 25.588 万元，独立费用 132.693 万元（含水保监测费 20.0 万元），基本预备费 13.654 万元，水土保持补偿费 36.242 万元（已缴纳 15.29 万元、新增 20.952 万元）。

三、生产建设单位应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的相关要求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

（一）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加强全过程水土保持管理，有效控制可能造成水土流失。。

（二）向省、市、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，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（三）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，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，推进监测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通过贵州省水土保持大数据平台（<https://stbc.mwr.guizhou.gov.cn:8081/>）提交监测实施方案、季度报告和总结报告等资料。

（四）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监理，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。通过贵州省水土保持大数据平台（<https://stbc.mwr.guizhou.gov.cn:8081/>）提交监理实施细则、月报和总结报告等资料。

四、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

根据《贵州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办法》规定，你公司应依法申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，征收单位为项目所在县（市、区）税务部门，缴纳方式为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县（市、区）税务部门窗口申报缴纳。本项目还需缴纳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 20.952 万元，应于本决定送达后 15 日内一次性缴纳。对逾期或

不按规定缴纳的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第五十七条规定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，处以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三倍以下的罚款。

五、本项目在投产使用前应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，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；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后3个月内，向我厅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。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，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。

本批复仅用于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，项目建设涉及应由安全、林业、生态环境、自然资源等部门审批或核准的内容，生产建设单位须按照上述部门的工作要求分别完善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关于报送《沿河县中寨风电场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》的函

贵州省水利厅

2025年5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省能源局、省生态环境厅，铜仁市水务局，沿河县水务局、印江县水务局。

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贵州利吉尔生态工程有限公司。